

天涯社区

www.tianya.cn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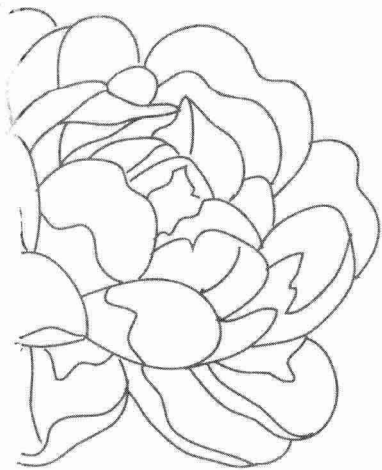
中国女性悬疑小说精选

莲蓬 主编

爱的诅咒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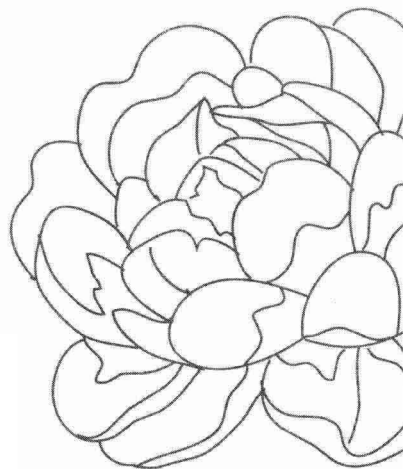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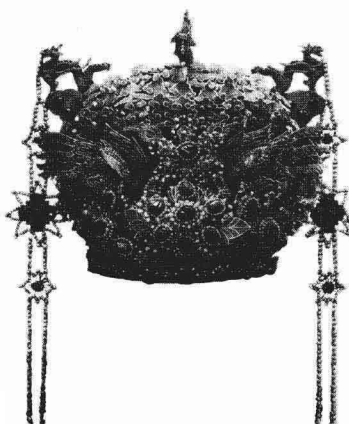
浙江出版联合集团
浙江文艺出版社



●中国女性悬疑小说精选●

爱的诅咒

莲蓬 主编



浙江出版联合集团
浙江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爱的诅咒：中国女性悬疑小说精选 / 莲蓬主编. —杭州：
浙江文艺出版社，2011.8

ISBN 978-7-5339-3207-7

I. ①爱… II. ①莲… III. ①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中国—当代 ②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1)第126242号

责任编辑 钱建芳

封面设计 孔祥挺

版式设计 那段时光

爱的诅咒

中国女性悬疑小说精选

莲 蓬 主编

出版 浙江文艺出版社

网址 www.zjwycbs.cn

经销 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

印刷 浙江新华数码印务有限公司

开本 710×1000 1/16

字数 211千字

印张 11.25

插页 1

版次 2011年8月第1版 2011年8月第1次印刷

书号 ISBN 978-7-5339-3207-7

定价 25.00元

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

目 录

七色花(欲望、心理)	文 / 鱼十三 /1
爱的诅咒(侦探、虐情)	文 / 陶子 /6
毒药(复仇、爱情)	文 / 何许人 /28
第 77 位女佣(推理、侦探)	文 / 鬼马星 /43
虐杀进行时(侦探、心理、爱情)	文 / 耶马 /96
大宝藏(异族传奇)	文 / 大袖遮天 /127
羊的复仇(黑暗、奇诡)	文 / 尾巴卷卷 /162

七色花

文 / 鱼十三

1

七
色
花

她问我：你相信世界上有七色花么？

我说：什么七色花？

她说：就是小时候看过的童话，一个姑娘去买面包圈，但是被狗吃掉了，于是她很伤心。这个时候她遇见了一位老妇人，给了她一朵七色花，赤橙黄绿青蓝紫，每一朵花瓣能够满足一个愿望。

我说：哦，我记得了。那是个很有教育意义的童话。最后那个小姑娘救了一个瘸腿的小男孩。

她有些哀怨地说：她浪费了那些愿望，如果是我的话，会更能派上用场的。

她是我的一个朋友，像每个普通的女孩一样充满了幻想。

那时她不好看，平淡乏味的性格注定了她不会令人印象深刻。但是那时她笑起来眼睛眯着，露出尖尖的虎牙，洋溢着青春的味道。

再次见到她是十年以后。我们在一个合作项目中碰头。惊讶地发现彼此是多年前的朋友。并且纷纷嗟叹自己太过粗心大意，竟然那么多年没有联络。我们赞叹着彼此的变化，与她的稍显敷衍相比，我的赞叹更发自内心些。她变得袅袅婷婷，皮肤光滑，举手投足间流露出一股风韵，简直像是另外一个人。如果不是那时露出的虎牙，我根本无法将她 and 当时的那个女孩联系在一起了。只是她笑的时候再也不会眯起眼睛，却是用眼光不为人知地将你打量。



我们合作得很开心。相处了一段时间之后我发现她的本质并没有改变，她仍然是平淡而乏味的。不过就像当时一样，这并不妨碍我们做朋友。

我们有时下了班会去喝酒。一次喝得醉了，我向她吐露了我的心事。到了大学，我也不是高中时期的风云人物，每天想着如何拉拢老师，使成绩更好一些，得了奖学金好为自己的履历更添一笔。出来混社会又更加艰辛，每天都要看人脸色。男朋友又是个小职员，前途渺茫。人生这样漫长，时间却又飞快溜走，真是叫人不知所措。

她也涨红了脸，搂着我的肩膀，作为回报似的，讲起了她的秘密：

“你还记得我最爱的童话么？对，就是那个七色花。你知不知道，世界上是真的有七色花的。我就有一朵。

“我高中的时候很羡慕你。你又漂亮学习又好，是老师眼中的优等生，学校的风云人物，男生们公认的校花。而你竟然也愿意跟我做朋友。我真的很感谢你。可是有时候我又会偷偷地妒忌你。你知道那时候女孩子的感情都会比较复杂。

“我那时候有个小秘密没有跟你说，我其实喜欢班上一位男生。但是那个男生是喜欢你的。你也许不知道，也许你知道，但是不在乎。但是我心里是很在意的。那时候不想和你争。只是偷偷地想，我如果能考上他去的那所大学就好了，起码可以看着他，然后祈求他看我一眼，一眼就好。可是他学习那么好，我是不可能和他上同一所大学的。

“也许上天真的听到我的心愿。有一天我坐在公园的长椅上，迷迷糊糊就睡着了，梦见了他。梦里觉得好伤心，就哭了起来。这个时候一个穿黑衣服的女人突然出现在我面前。她皮肤很白，头发却很黑，眼睛更是很深很深的黑色。她面无表情地对我说，你似乎有很强烈的愿望。这个给你，它能满足你的愿望。然后她就消失了。好像一阵雾，忽然来了，又忽然散了。

“也许只是一个梦，但是我醒来的时候，手中真的有一朵七色花。

“赤橙黄绿青蓝紫。七片花瓣。

“我犹豫了好久。不知不觉地突然发现自己已经撕下了第一片花瓣。那片红色的，像蝉翼一样薄的花瓣。浓浓的香气，让人忍不住吃了下去。

“……对了，我就是吃下去了。

“我现在真的不敢相信那时候的自己那么执著和疯狂。或者说，原来我有那么强烈的欲望。我那时想实现的愿望就是：能和他上同一所大学。等待发榜的日子里，我并没抱着太大的希望，毕竟我的成绩很差。但是我心底又忍不住会想：那朵七色花会不会真的实现我的愿望……

“结果我做到了，但是并不是因为我的成绩特别好，而是他落榜了，落到我所在的大学。”

她停了一小会儿，定睛看着我，眼睛微眯着，似笑非笑。

我问：“然后呢？”

“然后？我很开心。但是一瞬之间我却不知道该做什么。要知道在这之前我最大的心愿就是能跟他上同一所大学。我觉得很茫然。接下来该做什么呢？”

“我突然想到，如果那朵花的魔力是真的，我还有六个愿望可以满足。”

“于是我的第二个愿望是：做他的女朋友。”

“我起初不敢抱着太大的希望，因为这听上去如同天方夜谭。一个从来不会被别人注意的女生怎么会被他喜欢？”

“但是真的，我愿望成真了。”

“他突然送花给我。说他从高中以来一直在注意我，要我做他的女朋友。我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。”

“我终于相信七色花是存在的。”

“这是神赐给我的。”

她定定地看着我，像着了魔一般地说着。

“然后我的愿望是：我要变得像你一样，漂亮、学习好、前途光明。但是，也不过如此。”

她轻笑起来：大家都不过如此。

我也笑了：“你醉了。”

我并不相信她的话。你不能太相信一个女人的话，不管她醉了还是没醉。

那天之后我们一如往常。只是她有些小心翼翼。那种不小心透露了秘密后又有些懊悔的小心翼翼。仿佛刻意要保持些距离。我随她去。如果一个人要刻意疏远你，你是没有办法挽回的。何况社会如同江湖，人人要自保。或许她觉得我闯进了她的安全范围，本能地惊慌了起来。

我们仍然是工作上的好伙伴，只是再也没有在下班之后出去喝酒。

过了不久我们的项目遇到了对手，是个新近冒出来的设计师，脑子里充满了令人惊奇的点子。我们很苦恼。我和她都清楚这个项目对自己的重要性。可是我们的思路仿佛被圈了起来，绞尽脑汁也想不到新的构思。垂头丧气之余，我甚至恨恨地说：这个人真讨厌，偏偏在这个时候出现，没有他我们早就胜出了。

她的眼睛忽然闪了一下，仿佛下了什么决心。



三天后，那个新晋设计师在家中突然暴毙，死因竟然是食物中毒。

这真可笑。我指着报纸上的新闻标题对她说。

她脸色很差。黑着脸，眼下重重的阴影。

我心中突然掠过一阵阴云。

到竞标那天，她没有来。我已经很久没有看到她了。我顺利地拿到了这次的合同。之后打电话给她，电话响了很多声，当我决定挂断的时候她接了起来。

我说：“你还好吧？很久没见你了。这次的竞标会竟然也没有来。没有什么事情吧？”

很长一段时间的沉默后，我听见了她虚弱的声音：“我不是故意的……我只是希望他不能来参加竞标会……我真的不是故意的……”

我的心一紧，立刻掉转车头向她家开去。

她家的门没有锁。我敲了敲，没有回应。我轻轻地推门进去了。

我看见她躺在地上，身体枯成一段朽木。血管暴出来，如同有生命般慢慢蠕动。她应该已经没有眼睛了，眼窝的地方长出了藤蔓植物，嘴里也是。我看着这些藤蔓植物迅速生长，慢慢地布满了她的整个身躯。她仿佛还在说话，但只听得到呜呜的声音。微弱而低沉。像风通过地洞时的声音。

我不寒而栗。

然后我看到了七色花，一朵，两朵，三朵。在她身上灿烂无比地开放。

赤橙黄绿青蓝紫。

这是我第一次看到七色花，我永远记得那天的情景。

不知过了多久，我似乎听到一阵铃声。我的心蓦地一紧，闪身藏到了她的衣柜里。衣柜里黑暗而狭窄，充盈着她的气味。我只能透过一道缝隙窥视外面。

一个黑衣女人出现了。她脚上系一串银铃。眼比夜更黑，脸比昼更白。她轻轻地采走那些花朵，若有若无地笑，声音似近却远：“……欲望始终……是你……最好的温床……”

然后她直起身，并没有要走的打算，反而定定地看着我藏身的地方。

我觉得她已经看到了我。她那双眼睛，深得如同能看穿任何东西。

她只是扯出一个淡淡的笑容，却转头走了。

我在柜子里面待了很久，因为我的双脚实在无法移动。而我身上的衣服，已贴身湿了一层。

很久之后我已经是业界知名的女强人。我的事业一帆风顺，一天比一天美丽，也有很多追求者。我仍然会回忆起那天的情景。那神秘的黑衣女人，美丽的七色花。还有她。我猜想她一定又许了愿，让那个人消失。然而她自己却不能承受愿望带来的恶果，终于受七色花反噬。

即使她变得再漂亮，再幸运，她仍然是那个令人乏味的姑娘。下了注却输不起，这真可笑。她想变成我？她终究不能。我不禁冷笑起来。

那天我是故意暗示她的。七色花的故事虽然玄妙，却始终值得一搏。毕竟我们已经走投无路。而那天的竞标会，她没有来，所以我只在企划上署了我的名字。这份企划使我平步青云。我终究还是要感激她。她真是个有用的朋友。可是她不善于赌博，胜利永远属于聪明的赌徒。

比如我。比如七色花。

她的说法是错的。这不是神赐给的恩物。神从来没有满足过人们任何愿望。只有魔鬼才会。

我看着保险箱中的七色花，绿青蓝紫，还有四片花瓣。静静躺在那里，纯净的颜色，妖艳的美丽。永不凋谢的七色花。

我笑了。

那天我的决定是对的：从惊讶中回过神来的我，迅速地摘下一朵七色花。我赌徒般的直觉告诉我，我应该这样做。

我是对的。它帮了我很多忙。我仔细端详着它，手中不自觉又扯下一片花瓣。

新认识的李先生人又靓又多金，身家上亿，出入上流社会。如果能得到这样一个老公，真是件划算的事情。或者当务之急是解决那个一直跟我们唱对台戏，最近发展势头旺得很的公司？抑或是那个知道了我太多秘密最近却总是心不在焉的秘书？

我突然想起那黑衣女子对我那冷冷的一笑。后背上便如同在刚刚淋浴之后却着了一阵冷风，细细密密地起了一层疙瘩。

我的手不自觉地攥得紧紧的，长长的指甲陷进肉里。

好吧。再一次，最后一次，这是我最后的愿望了。

爱的诅咒

文 / 陶子

6



中国女性悬疑小说精选

我住在海城，一座华丽又浮躁的城市。这二十多年于我而言，最大的失意共有两件事。一是我写的小说从来跟不上市场脚步，不受出版社关注；二是高考那次另类发挥，让我进入了新闻学院。

与我同届被录取的学生入校时都不知道一件被校方隐瞒的事：新闻学院曾有一名女生在与男友交往的过程中意外怀孕，而这件事在当时也被流传了开来。

校方对她处理极为简单，开除学籍！

此后，学院尘封了这件事，并禁止学生讨论，直至那几届学生尽数毕业。而让它重新浮出水面的，是一通莫名的电话留言……

那天，我拿着履历在各家报社转了一天，仍旧一无所获。所有人给我的答复惊人的一致：回去等消息。

海城的气候很潮湿，没下雨，宿舍依然湿得慌，我坐在电脑前修改稿子，突然响起的电话铃让我浑身一颤。

莫非是报社打来的？

我刚想去听，对床的卢韵突然叫住我：“别接！”

“怎么了？我在等应聘消息呢。”

卢韵看我一眼，不再做声，眼神游移着坐回床上。

电话铃依旧响着，刺耳异常。我走去接起，“喂”了一声，可对方已经收了线，听筒内一阵嘟嘟声显得有些空洞。

“卢姐，是不是有人骚扰你？”我问。

卢韵比我大两岁，大二时参军，现今在读大四。听我一问，卢韵含糊地说了几个字：“电话录音……”

我想起宿舍的电话带有录音功能，便拿起听筒，按下播放录音键——一串遥远的声音缓缓传来，是滴水声，声音由轻渐响，异常清晰。

它就如盥洗室、厕所一类地方，时常听到的那种声音，可在听筒内传来，则显得怪异。而真正令我凉了脊背的，是随后的一串低喃声。那音质有些像变调的童声，辨不出男女，如同做过特殊处理。我隐约听见它在说：她会来复仇的……

这是一句可怕的诅咒，如烙印般刻入我的脑海。

我“砰”一声挂断了电话，掌心已潮湿一片，一时连呼吸也感不畅。卢韵依旧不说话，我猜想，她一定也被那通留言吓到了。

空气有些凝固，迟迟无人打破沉寂。

宿舍一共住了四名女生，等凌晨和盛靛洁回来，听了录音后，均不以为然。盛靛洁更嘲笑说，电信局现已开通变声业务，这一定是某个内心阴暗的男生搞出来的恶作剧。

半夜，卢韵的床头灯始终开着，盛靛洁辗转反侧，低声抱怨。在军队的两年造就了卢韵极规律的作息，她从不影响他人休息，而那通留言搅乱了她的生活。

我侧头向卢韵的床看去，她像正在阅读一本大开本的书籍。当她翻动书页时，我发现页面黑压压的，那不是一本书，更像一本影集。

我探出头想努力看清影集里的照片，正巧和卢韵的视线撞上。那一刻，我看见她眼里满是恐惧，下一瞬，卢韵的脸庞消失在黑暗中，她拧灭了床头灯。

“卢姐？”我低低唤道。

“几点了？还让不让人睡觉？”盛靛洁咕哝了一句。随后，凌晨咳嗽一声，示意大家维护宿舍和平。

我说过，海城的气候很潮湿，此刻睡在被窝里也不觉暖和。我不再说话，隐约听见滴水声，许是厕所的水龙头又坏了。尽管这样想，我心头还是一阵发憷，赶紧蒙头就睡。

尔后的几天一切如常，大家都忙碌在各家公司的面试中。得知学院被曝光惹上麻烦时，我正在一家拉面馆催促服务员，吃完还得赶下午的面试。而在馆内，那台沾满油腻的电视机里，我看到了熟悉的校舍。



知名新闻节目组跑来新闻学院采访，问及五年前，是否有一名女生因怀孕而遭开除。学生处主任出面辟谣，措施是以手捂住摄像机镜头，拒绝采访。眼看堵不住记者的攻势，此公一路小跑，躲进了办公室。

原来，除大多大四生在外奔波，未闻此事外，学院其他学生早在期待片子的播出。播映那天，校方下令，食堂内的电视机均被搬走。

纸终究无法包火。

收看地点，从食堂转到了学生宿舍。据媒体称，是一名热心观众打来电话，揭露新闻学院当年对一名女生的过激处罚。

舆论力量强大无比。一时间，不少法律人士也站出来，愿为五年前的那位女生作法律援助。但苦于相隔时间过久，找不到她。

一开始，校方的态度依旧强硬。加剧它名声变恶的，是另一件骇人听闻的事的发生——学院的女宿舍厕所内，惊现一具婴儿尸体！

发现婴儿的是卢韵，由于过于恐慌，她辨不出婴儿的性别，只记得那应是一个刚出生的婴儿。因为他还连着脐带，身上糊着黏湿的血水。

警方介入调查，这类案子在国内其实并不罕见，一些妇女错过了最佳人流期，便选择将婴儿生下后遗弃。死在学院的婴儿四肢不全，像有人为便于将他塞入下水道，故意弄残。

卢韵收拾了几件衣服，通过朋友在校外租了一间短期房。临走前，她坐在桌旁，在一张纸上疯狂地涂写着，写了满满一张，又揉皱了扔进废纸篓。

好奇心驱使我在卢韵走后拾起了那张纸，抚平后一看，上面重复写了一句话：还是那个地方！

卢韵的字迹很深很粗，数百句“还是那个地方”互相挤压，冲击着我的视觉。

好奇的口子被撕大了，卢韵反复写的那个地方，究竟指哪里？我情不自禁地联想起这两天的怪事，变声留言、学院曝光、婴儿惊现，这些与“那个地方”又有什么关联？

晚饭时间，在去食堂的路上，我碰到了林旭。他是我们院少有的年轻教授，而立之年，架副眼镜，清秀斯文。

“陶灵，我在网上看了你新发表的小说，呵呵，什么时候更新？”

我手里拿着饭盒，愣在原地：“怎么会？林老师也看我的小说？”

林旭淡笑：“我听别人说你经常写字换钱，就到网上搜了一下，找到了你的博客。”

在林旭的邀请下，我与他一同到了教职工食堂用餐。林旭对我的小说很感兴趣，当他

问及我的创作灵感时，我直言不讳：“灵感来自我们学校最近发生的丑闻，这是一个很好的写作题材。林老师，你能告诉我，那起怀孕女生被开除事件的详细情况吗？”

林旭没想到我会问及此事，他镜片下的眼睛依然深邃，道：“那件事已被封锁消息了，你还是不要再打听了。”

我不甘心：“那个女孩也是林老师的学生吗？”

林旭拿出烟点上，他的手指很长，拿烟的姿势十分英俊。我望着他，竟一时有些失神。

向空中吐了一个烟圈后，林旭开口：“是，她曾经是我的学生，暂时我只想告诉你这么多。”

我与他的话题自此开始少了起来，吃完饭，我与林旭分别，到阅览室打发晚上的时间。回到寝室时，我蓦然发现，这里除我以外，别无他人。

卢姐搬出宿舍，凌晨的母亲住院，她这一周都需陪护，而盛靓洁原就很少在宿舍过夜，每到傍晚，总有漂亮的跑车在楼下接她。

托一位报社朋友帮忙，我接了个采访任务，主要关注未婚先孕的女性。我把联系方式公布在网上，召集符合条件者接受采访。

开启电脑，我登入BBS，帖子挂了一个礼拜，依旧冷冷清清。我开始意识到这一做法的愚蠢性。未婚先孕对有传统思想的女性而言，本就难以启齿，又怎会主动找记者，接受采访？

我开启msn，在昵称上发着牢骚，半嗔道：没结婚有孩子者，笔者重赏！

噫！一声巨大的登录音突然响起，着实让我打了一个冷战。系统显示，我收到一封邮件，发件人署名为小青。

——我愿意接受采访，你敢写吗？

信内只有这简单的几个字，语气则显得十分傲慢。无论如何，这都是第一个愿意接受采访的对象，我压下想要与她抬杠的情绪，公式化地回复道：

您好！我是《新报》的记者陶灵。很荣幸能采访您，您可将您的情况口述于我，我将对之进行整理、撰写。截稿前将原文发还给您，在您同意前，绝不会发表稿件。因这次采访是以专题形式进展，故我会长期采访您，能否以语音聊天进行？

邮件发送出几秒钟后，小青加了我的msn。

她上线时，系统发出的巨大提示音，同样吓了我一跳。小青的头像很别致，是一张乡村小路的黑白图片。

唯一有些怪异的是那条小路上像是喷洒着一摊液体。由于只有黑白两色，分不清液体

的真实色彩。看到图的人，很容易将之想象成血迹。我认识的几个美术系的学生，就很喜欢在画中刻意加些血腥。

小青没有打字，直接发送了音频邀请。接通后，我礼貌地说：“喂！小青，你好。”

她像是不在意我的问候，直接进入主题：“我没结过婚，但有过孩子，符合你的要求。”

或许是网络问题，耳机中，小青的声音显得十分遥远，我需集中全部精神才能听清她说的话，并迅速输入word，尽管我已把音量调到最大。

“您慢慢说，可以告诉我孩子的父亲对此是什么态度吗？”

“他不肯接受”。小青回答，声音有些颤，像是在寒风中说话。

她的声音听来不过二十出头，和我差不多大。仅仅两句，我已大致猜出个所以然，这是个典型的少女妈妈。许是年龄相仿，让我对她起了恻隐之心，我忘了提纲中的采访进程，直接关心起她的现状，问：“那您家人知道吗？您怎么打算？”

对面没有回话，只听见轻弱的呼吸声。我等了好久，终于忍不住：“小青，你还在吗？”

此刻，令我意想不到的事发生了，耳机内的呼吸声缓缓消失，取而代之的，则变成一滴滴渐渐变响的滴水声！

——滴答、滴答！

记忆之门猛地被扯开，听到的滴水声重叠着留言里的，一起卷入我的耳中。越来越响，越来越近，有一刹，只感觉水滴就落在我的眼前，像要将我溺在其中。

“对不起，如果您不在，我就下线了！”我几乎是喊着说出这句话，如梦初醒。

骇人的滴水声终于戛然而止，一个听不出情绪的声音说道：“那个孩子被我扔在了厕所里。”

那是小青的声音，但她的音质突然变得平淡，像机器的发音。与之相比，令我更加不安的是她所言的内容。我开始后悔接下这个采访任务，它不再是个简单的社会现象，小青的那句话一旦属实，她就已触犯了法律。

我倒抽一口凉气，忙问：“你扔了的孩子是一出生就夭折了，还是活着？”

任何一个公民在分娩出母体后，就有他存活的权利。我开始为这个叫小青的女孩担忧，担忧她在受到伤害的同时，再度无知地伤害了自己。

耳机内充斥起杂音，尖锐不堪。我正试着调试，音频突然中断，对方已呈现“脱机”状态。

这次采访虽进行了不到五分钟，我却对着屏幕久久发愣，手伸向后背一摸，竟已汗湿。屏幕右下角显示为午夜12点。这个时间，向来有一些危言耸听的引申意。

回过神来，我做的第一件事是给小青发了封邮件，约她继续接受采访。

翻来覆去无法入眠之际，我收到了一条短信，发件人是林旭。内容很简单：陶灵，今晚我上了你的博客，不见文更新，你可要加油啊。

不知为了什么，看了这短短一句话，我竟下了床，打开电脑。我想写小说，写给林旭看。

在word前飞舞爪子，足足过了三个小时，我终于把新的小说章节发上博客。尽管已是破晓时分，但我还是给林旭发去了一条短信。

我说：林老师，我已经更新小说了，谢谢你能关注我。

二

另一方面，对于我发去的邮件，小青并未回复，这让采访陷入了僵局。我不愿放弃在《新报》刊登稿件的机会，再度发信给她，并把手机号码留了下来。

而由于我更新小说勤奋，得到了林旭的赞赏。于是，托林旭的福，我的晚餐开始有所改善，可以到教职员工餐厅用餐。这让我有更多机会与林旭交流，那些无聊的时间好似一下子便飞快而过。

凌晨母亲的病情得以控制，她又住回了学校宿舍。对此，我深感高兴，往日里嫌狭小的宿舍，真当一个人住时，又总觉得有些害怕。

过去卢韵讲过一个鬼故事，说是一个学生死后，家人来校带走了他所有的遗物。可当天夜里，同宿舍的室友却看见死者光秃秃的床上竟躺着一个人……

这种蹩脚的鬼故事，不能在诉说时吓到我。就如陈酿那样，它的后劲要在身处同境时，才能被真正体会。

凌晨回校住的当天，由于我写完了一部新的长篇小说，林旭成为第一个拜读的读者。于是，为感谢他对我的支持，我请他到校外下了趟馆子。

从餐馆出来时，天空飘雨，我与林旭都没有带伞，他把他的外套脱下，披在我的头上，我望着镜片后那双眼睛，猛然意识到，我已不知不觉喜欢上了这个风度翩翩的男人。但我们谁都没去挑明，只是漫步雨中，走回了学校。

那天夜里，我莫名地醒了。这种莫名难以解释，唯一的感觉是累，闭上眼却睡不着。我知道寝室里还有凌晨，便对前床突起的人形，低唤一声：“凌晨？”

我突然很想聊天或是唱歌，找一个方式打破这死一般的沉寂。凌晨没有理我，我坐起

身，想摇醒她，手伸出去，摸到的却只是拢起的冰冷被褥。

凌晨不在！

宿舍霎时又变得偌大起来，她床上半卷的棉被着实像一个人形，这让我想起了卢韵故事中那个躺在死者床上的人。我坐了起来，把背贴靠在墙上。面对一些未知的东西，人的后背总是最危险的，因为你永远看不见自己的背后会是怎样的情景。

很少看到凌晨半夜去上厕所，难道今天腹泻了？

我等了好久，依然不见她回来。一个暗示在心头跳跃，我必须尽快找到凌晨，就像在迷途时急于找到出路一样。

我穿上衣服，下床打开门。目前，能去找凌晨的地方仅限于洗手间。出了门，向右走至尽头就是厕所与盥洗室。我猜想，凌晨应该不会去我们所处的楼层上厕所，因为就在那里，卢韵发现了死婴。如果不是很急，这层楼的女生都不愿独自靠近那个地方。

我看了一眼右方，漆黑一片，而就是那片黑暗，让我有一种被人窥探的感觉。好像在它内部，正有一个可怕东西喘息着注视我。

我快步走向左方的楼梯，决定去楼下的洗手间寻找凌晨。在我下楼的同时，听到一个令我心颤的声音——滴答！

如果这声音在我走出宿舍时就听到，它将变得毫无含义。三楼盥洗室的水龙头经常出问题，需要很大的力气才能拧紧，可为什么先前没有声音呢？

难道里面有人，把它拧紧了？

如果没再度拧开水龙头，它不会滴水，也就是说那人并没有走，还留在右侧的盥洗室，使用自来水？

嘎——

这声音，我很熟悉。是三楼盥洗室门被推开的声音，可令我毛骨悚然的是门打开后，并没听到意想中的脚步声。

我的身体显得僵硬，冷汗直冒。此刻，我不知道自己该站着不动，还是扭头就跑，如果我发出一点动静，会不会引起躲在盥洗室附近某个东西的注意？

最终，我挪动灌了铅的腿，拼命向二楼跑去。记不清一步连下了几级台阶，只记得这一路，我如同处在长跑的冲刺中，很想快跑，咽喉处却像被石头重压着，难以喘息，身体笨重。

出来时，我带着手机。一家报社的主编告诉我，随身携带24小时开机的手机是一个记者的基本素质。而现在，它的用途只有用来照明——三楼的水龙头有故障，二楼坏的则是



走廊灯。

微弱的手机光亮只能照清眼前半米左右的景象。入目皆是紧闭的房门，毫无生息，令人有种走入古墓的感觉。我的恐惧并未消停，我害怕再向前一步，手机光线将照出一张有眼无瞳的惨白人脸，但我必须向前跑，好像一旦停下来，就会被这黑暗所吞噬。

二楼盥洗室内传来水流声，相比那令人尖叫的滴水声，“哗啦啦”的流动，反让我安心些。

撞开盥洗室门的一瞬间，惹来一声大叫，我看见盛靛洁站在里面。对于我的突然闯入，她显得有些生气，质问道：“三更半夜，你怎么跑来这里了？”

这话也正是我想问她的。手机背光暗了下去，眼睛渐渐适应了黑暗，我看见盛靛洁竟是赤裸着身体。

“你到这里来洗澡？”我有些惊讶。

黑暗中，看不清盛靛洁的五官，只听她的声音在说：“浴室早关门了，我到这里来擦个身。你小声点，别让管理员抓到。”

盛靛洁很漂亮，但在学院里名声并不好。她所交往的情人个个有钱，爱嚼舌根的学生将此称为傍大款。

大三时，曾有一名穿着讲究的贵妇来学校找盛靛洁，两人很快就争论起来。最后，那贵妇扇了盛靛洁一记耳光。大家私传，说是盛靛洁与有妇之夫来往，人家的妻子找上门来了。听说最近，她又与学院中某个老师传出了绯闻。

每个人都有选择生活方式的权利。我从不过问盛靛洁的私事，她依然夜不归宿，过着阔绰的学生生活，只要她自己觉得值得，再多的议论也是徒劳。

“你有没有看到凌晨？我半夜起来，就找不到她了。”

“没看到。”盛靛洁与我没有多余的话，她擦干身体，穿上睡袍。

我开始不安，担忧中夹杂恐惧，我说：“靛洁，你陪我去一楼洗手间找找吧。我刚从楼上下来，她又不在二楼，怪叫人担心的……”

话未说完，已被盛靛洁打断，她道：“二楼？陶灵，你没睡醒吧，这里明明是三楼，我们住的那一层啊。”

这句话不长，却在我心头重重一捶。我回头看向盥洗室门顶端的气窗，透过气窗，外面的墙上模糊印着一个血红色的“3F”！

怎么可能？！

我一下子觉得有些虚脱，软靠在墙上。我明明是从三楼的宿舍走出来，一路跑到了二